

畢業生、休/退學生及延修生就學貸款還款宣導通知

本校進修部夜間班於同一教育階段曾申請過就學貸款之畢業生、休退學生及延修生，應注意有關還款相關事項，請自行至臺銀就學貸款入口網站或本校網站參閱就學貸款相關規定。

有關就學貸款辦法及作業要點規定略以，貸款一學期者之償還貸款期限，得以一年計，至遲應自其最後教育階段學業完成日、服完義務兵役或教育實習期滿日後滿一年之日起，開始償還。出國留學、定居或就業者，應於出國前一次償還。

另申請就學貸款學生如有地址變更、繼續就學、退學、休學、出國、服兵役、兵役役期變動、教育實習、延長修業期間或其他得變更償還期起算日之情形，應主動聯繫及告知承貸銀行；另畢業(或休退學等情況)即將屆滿一年，尚未接到承貸銀行寄發還款通知，亦請主動聯繫承貸銀行，以免發生逾期未繳，影響個人信用!!若有還款困難，可善用緩繳貸款本息、只繳息不還本及延長貸款期限等還款協助措施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

學生或保證人未依貸款契約償還借款者，將由承貸銀行依法追繳，並將資料送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建檔，列為金融債信不良往來戶，並揭露至貸款完全償還為止。

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相關資訊

<https://sloan.bot.com.tw/newsloan/portal/ForFAQShow.action#>